

# 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##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申报 2020 年 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园的函

各区政府、新区管委会、深汕特别合作区管委会：

按照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园的通知》（粤工信办函〔2020〕481 号，见附件）要求，请各区政府认真组织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函告如下：

一、请按照《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园区申报指南》（附件 2）要求，编制申报材料。请于 2020 年 6 月 16 日前将纸质申报材料（A4 纸装订成册、一式三份）送交我局新兴产业处，电子版请发送至邮箱 [xxcyc@gxj.sz.gov.cn](mailto:xxcyc@gxj.sz.gov.cn)。

二、各申报单位对申报项目及申报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法性和可行性负责。

三、我局将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，择优向省工信厅推荐，推荐数量总数不超过 2 个。

此函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广东省人工智能产业园的通知

深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0 年 5 月 21 日

（联系人：周地，电话：88101348）